

## **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**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**

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17 日在南通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茅云龙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资产委托经营管理合同〉的关联交易议案》（详见公司临 2018-45 号公告）；

2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〉暨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（详见公司临 2018-46 号公告）。

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江山农药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9 日